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基本情况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对经营场地的需求，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市沃尔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尔新科技”）以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的自筹资金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本次拟竞拍的土地为位于惠州市惠城区水口民营工业园南区JD-130-10地块土地面积为9,085平方米的工业用地。

本次土地竞买起始价为人民币950万元，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285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拟购买的土地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竞拍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竞拍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事宜。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土地使用权出让方为惠州市惠城区自然资源局，竞拍的土地为惠州市惠城区JD-130-10地块，面积为9,085平方米。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竞拍主体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惠州市沃尔新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2MA53J6KP0U

- 3、住所：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青荔二路6号
- 4、法定代表人：夏春亮
- 5、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19年7月25日
- 7、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物业管理；建筑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 8、股权结构：公司通过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智联”）持有沃尔新科技90.93%的股权，沃尔新科技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挂牌编号：GP2024-2
- 2、土地位置：惠州市惠城区水口民营工业园南区 JD-130-10 地块
- 3、土地用途：一类工业用地
- 4、宗地使用权面积（m²）：9,085
- 5、建筑系数（%）：≥40
- 6、容积率：1.6-2.5
- 7、计容积率建筑面积（m²）：14,536~22,712（其中配套设施面积≥95）
- 8、绿地率（%）：15-20
- 9、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
- 10、挂牌交易起始价：950万元
- 11、竞买保证金：285万元

（注：地块具体位置、土地面积和交易金额等以最终实际出让文件为准）

五、本次控股子公司竞拍土地使用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参与竞拍的土地坐落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庭智联水口基地相邻区域，购买上述土地使用权可有效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对经营场地的需求，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 1、公司本次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将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严格履行国

有土地出让程序，具体能否竞拍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竞拍事项后续如有新的进展和变化，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